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OUP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權智(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01)

更換核數師

本公佈乃由權智(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董事會宣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起生效。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建議委任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並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委任核數師**」)。

國衛乃本公司的控股公司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509)(與其附屬公司，統稱「世紀陽光集團」)之現任核數師。董事會認為委任與世紀陽光集團同一核數師可達致核數工作一致性，並且認為有助提升核數服務之效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於其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之辭任函內，確認就本公司更換核數師概無與其辭任有關之情況須敦請本公司之成員或債權人垂注。董事會亦確認概無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辭任本公司核數師有關之任何事宜或情況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且本公司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間概無尚未解決事宜。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157條，委任核數師須待本公司之普通股持有人(「**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之方式批准，並將於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有關普通決議案後生效。

